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6-012

##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36,779,801.2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

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6 年 4 月 9 日，公司总股本 329,94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796,400.00 元（含税）。

2025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9,796,400.00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7,503,608.09 元）的比例为 29.33%。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为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9,796,400.00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9.33%。

如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方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2025年度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br>( $a_1$ 、 $a_2$ 、 $a_3$ )        | 19,796,400.00  | 12,852,058.908 | 6,509,739.44  |
| 回购注销总额（元）<br>( $b_1$ 、 $b_2$ 、 $b_3$ )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br>( $c_1$ 、 $c_2$ 、 $c_3$ ) | 67,503,608.09  | 37,509,624.41  | 30,910,990.56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136,779,801.28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br>( $A=a_1+a_2+a_3$ )    | 39,158,198.348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r>( $B=b_1+b_2+b_3$ )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br>( $C=(c_1+c_2+c_3)/3$ )   | 45,308,074.35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br>( $D=A+B$ )       | 39,158,198.348 |                |               |

|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 是      |
| 现金分红比例（%）（E=D/C）                             | 86.43% |
|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 否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503,608.09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19,796,400.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用铸造再生铝合金和铝合金铸造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分别属于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汽车制造业，细分行业分别属于再生铝行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随着汽车轻量化和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汽车用铝量持续增长，再生铝合金具有低碳、环保、循环等优势，符合“双碳”要求，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带动汽车用铸造再生铝合金和铝合金铸造汽车零部件行业规模持续增长。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日常经营需要大量流动资金周转，同时铝合金铸造汽车零部件行业设备投资规模较大，产品开发至达产周期较长。

###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 2002 年成立时主要从事汽车用铸造再生铝合金业务，目前产能 40.3 万吨；2003 年开始进入下游铝合金铸造汽车零部件领域，目前年产能 3,000 万件以上；2022 年开始从事铝危废运输和处置业务，目前产能 3.3 万吨。公司属于行业第一梯队，但规模距龙头企业仍有一定差距，目前处于资金投入和业务扩张期。

日常经营中，公司需根据生产销售计划及库存情况采购纯铝、废铝、硅、铜

等原材料，汽车零部件业务还需要采购密封嵌件、刀具、脱模剂、切削液、包装物等辅料。原材料中纯铝、硅、铜采购价格主要参考长江有色金属网、上海有色网等价格，公司与合格供应商通常通过询价、议价、竞价的方式按批次签署合同；新废铝价格基本按照纯铝市场价格乘以一定的系数确定，公司主要通过与合格供应商签署季度或年度采购合同，供应商在合同有效期内分批次供货，或向合格供应商按批投标的方式进行采购；旧废铝主要通过参考废铝市场报价，对合格供应商以询价、议价的方式按批次进行采购。

公司“以销定产”，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制定生产计划，安排规模化生产，分为铝合金锭、铝合金液、汽车零部件以及受托加工业务，其中铝合金液采用为下游客户配套进行厂内直供生产模式。此外，公司会将熔炼过程中产生的铝灰渣进行处理，对铝灰渣中含有的铝进行回收利用，处理后含铝量极低的铝灰可作为脱氧剂、铝酸钙及建筑材料的原料对外销售；汽车零部件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工艺废料及残次品也会直接回收利用。

公司销售采用直销模式，其中铝合金产品定价主要参照长江有色金属现货市场、上海有色网、上海期货交易所等关于铝合金所含元素的报价，并考虑损耗、合理利润等因素，汽车零部件定价主要考虑原材料、人工、制造费用、合理利润等因素，最终与客户协商确定。公司客户为汽车零部件和整车企业，供货前客户需要对公司进行质量管理、技术水平等多环节的综合审核，方可成为候选供应商，客户一旦选定供应商，合作关系往往也将保持长期稳定。汽车零部件在成为候选供应商后，还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研发设计、报价、项目开发，其中项目开发过程需要 1-2 年，而从 PPAP 至项目达产还需要 1 年左右的爬坡期。

### （三）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 主要财务数据                 | 单位：万元      |            |            |
|------------------------|------------|------------|------------|
|                        | 2025年      | 2024年      | 2023年      |
| 营业收入                   | 584,639.24 | 409,954.35 | 353,637.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750.36   | 3,750.96   | 3,091.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401.36   | 2,322.29   | 1,718.3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970.28 | -21,136.22 | 9,319.54   |
| 总资产                    | 495,231.32 | 399,723.61 | 337,614.65 |
| 总负债                    | 271,430.50 | 189,678.87 | 127,572.22 |

|               |            |            |            |
|---------------|------------|------------|------------|
| 资产负债率         | 54.81%     | 47.45%     | 37.7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19,739.11 | 210,044.74 | 210,042.44 |

公司日常经营采购纯铝、废铝、硅、铜等原材料，需要垫付大量的流动资金，同时铝合金和汽车零部件销售付款结算存在一定账期，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存货、应收账款等流动资产相应增大，给公司营运资金带来压力。公司正在扩大产能，并转型新能源汽车、机器人、镁合金等领域，尽可能缩小主营业务与龙头企业的差距，需投资建设新项目。公司研发投入也在增加。综上，公司 2026 年资金需求较大。

#### （四）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投资新建项目支出、研发投入等方面，以支持公司必要的战略发展需求。公司近三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091.10 万元、3,750.96 万元和 6,750.36 万元；未来预计收益受宏观经济形势、大宗商品价格走势和汽车行业竞争状态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将谨慎经营，确保合理收益。

（五）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董事会在拟订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之前，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充分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公司将在 2025 年年报披露后召开 2025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分红的相关事项与投资者特别是持有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股东关心的问题。另外，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将进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和披露，并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和披露。

#### （六）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持续发展主业，全方位增强主业竞争力，聚力“核心业务攻坚、优化产业布局、强化精细管理”，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开展一切生产经营管控活动。将加快机器人业务拓展，抢占镁合金赛道新高地；放大铝液直供优势，深耕核心材料业务；聚焦新能源主流客户，加速全球化业务拓展；统筹重点项目建设，增强

企业发展后劲；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大幅提升创新能力；深化精益管理机制，全面降本提质增效。

同时，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在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每年度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年均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未来，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积极回报投资者，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水平、发展阶段、投资者合理回报、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1 日